

果 盒 讀 書 抄

果 厂

孟心史先生逝於丁丑，變後碩學零落，此亦其一。余近好讀清史，於先生所為皆求覽觀，而心史叢刊三輯，早經絕版，大東書局再版本，亦迄未覓得，昨徜徉太平路上，見南京書館已「復興」於商務印書館廢樓之上，寄售商務中華開明大東四家書籍，乃竟有此書，三冊，每冊六十頁，價五十五元，真可駭矣，（原價一元五角，）同時買朱孟實文藝心理學，（余先後失去此書兩冊，此為第三次買，不知又將於何時失之也，）程演生圓明園考圖一，按九折優待，適為百元，囊中都盡，亟亟而歸，因思百元之數，折以物價，才值昔時一元耳，豈書價真昂乎，因自慰良得。

叢刊第一輯記順治江南奏銷案，清初用以恫壓漢人者，固無所不用其極，江南士族，恥事新朝，適有台灣鄭成功內侵之役，舟師直薄金陵，幾於沿江而下，事後乃益以高壓為手段，江南賦重，多逋欠，政府借追比為名，對衣冠縉紳，加以荼毒，巡撫朱國治，漢軍旗人，哭廟案中主角也，狼戾不齒於人，籍江蘇逋欠田賦十紳一萬三千餘人以報，朝旨悉如法革職刑笞，一時哭聲遍野，欲訴靡從，大學士葉方霽，適以探花及第，欠銀一釐，折合銅錢一文，竟被革職，時有探花不值一文錢之謔，蓋清初漢人所遭蹂躪，文字獄外，此為觀止矣。曩余曾作「清初圈地考」，研討畿甸圈占民房民地以畀旗人，而士著訕徙他方事，以明破阿之痛，乃江南亦竟有此事，且漕之者為蘇州韓墓，大學士奏，孟氏記云：

「韓奏有懷堂集，已未出都述懷詩，破巢兵撲捉，勾租吏怒噴，輪租仍殿租，襍辱及衣巾，室毀作空室，督促舊主人。自注云：亥丑年奏銷案應連逮，時駐房兵圍占房屋，更代為修葺，據此則韓在被逮數內，但同時蘇州有旗兵圍地之舉，韓屋被圍，旌兵逐屋主而又令屋主代為修葺，清初之虐政如此，而韓之被逮，則或因修屋而暫緩……未可知也。」

倘有餘暇，取江南舊地志及清初諸老詩文集勾索之，必有不少材料，亦可補余前文之疏也。

邵長蘅所為閩典中傳，言閩應元守江陰擄清兵事，虎虎有生氣，殆亦有有心人，而奏銷案亦姓名其中，為賄買差役，尼貨田產之半，其書門簾尺牘稿與楊靜山表兄弟二書云：「竊見兩年來，新法如秋茶凝脂，縣令如乳虎，隸卒如獾犬，書生以浦賦答辱，都成常事，其災不忍以父母遺孀，受驟卒擄曳，入訟庭，俛酷吏，裸體受杖，乃憤而出此，（指鬻田，）為紓禍計耳。然緣此得家累漸輕，故吾無恙，譽有十粟之儲，家無打門之吏，菜羹吸水，讀書自娛，亦未必非息黔補劑之道也。緣長兄愛我之切，敢觀謙上聞。昨偶見八十歲村翁，羸俚語一則，元時富人，往往以田為累，委田契於路，伺行人拾取，適埒之大呼曰：田已屬爾，我無與矣！并書上一笑。」按此書所云，可謂沉痛已極，生當亂世，何事不有，賣田鬻產，吸水讀書，苟有可以息黔補劑者，余亦願從之焉。村老一談，尤足刺心。

孟氏好為昔人帷簿事作辨，此自其忠厚處，如董小宛考，世皆知順治出家故事，而其實董鄂妃與小宛不容並為一談，此一事也；然亦有不勉強為之解者，如丁香花一則，力辨寔定庵無與顧太清綢繆事，則如某君之辨朱竹垞風懷詩，覺其大殺風景矣。定庵有已亥雜詩三百餘首，其中一首云：「空山徙倚倦遊身，夢見城西西園苑春，一騎傳殘朱邸晚，臨風遞與縞衣人，」情致宛約，頗可遺思，而

必謂綺衣人指定公妾，言太清會折丁香致定公婦，故憶其情云云，實不免更涉穿鑿。至「遊仙詩」「無着詞」，及太清所為體詩，若謂均無所指，尤不可信。擊海花第三回褚愛林演說西林春一則，言褚為襄孝琪下堂妾，對定公與太清事描寫力求生色，會孟樸清末人，豈能毫無所據而厚誣古人？且此說據孟氏云，始於冒鶴亭先生校天遊閣詞之雜語，天遊閣詞者，太清所為也，而冒氏則聞之祥符周星詒，星詒即李越縉在日記中痛詆不休者，實於鶴老為感，前輩流傳，要必有其眉目。孟氏此文後附云，按冒君於報章見此稿，即來訪，……謂太清事蹟，誠無以難，然終信其舊聞為不誤。則冒信之甚堅，事蓋有主觀的認定，而絕不可動搖者，如此等事，殆其一耳。唯孟氏勾稽太清一家史事，至為詳備，欲知其故實者，仍不能不取資於此。

天恩偶聞，以其多言舊京掌故，輒喜於枕邊翻閱，藉溫夢。其記清季銀價云，咸豐之初，銀一兩易錢七千餘，同治初，則易錢十千，光緒初至十七千，十四年以後，又減至十四千，又至十二千，二十三年以後，減至十千有餘，不及十一千。一千錢，折以事變前之銅幣，即十枚也，是最高之價，只銅元百七十枚，憶民間十二三年間，北京銅元百九十枚可易銀一元，是三十年間，倘無若何重大變化，而光緒初所以驟長至十七千者，無非因咸豐軍興以來，改鑄大錢日以充斥之故。余前曾為咸豐大錢新考，欲以彼時幣制紛亂之狀況，與今日比勘，其貶值之速度雖不可同日語，然原則固無二致。漱六山房全集札記一則云：丹徒吳九老云：銀價名曰高昂，其實市用當十大錢一止常三，以三折計之，每兩只京錢三千二百耳，物之賤貴，亦若是矣。故以銀易錢買物，並不異於曩時，而旗兵及胥役人等之食糧餉餼廩者，改銀為鈔為錢，則大困，餓夫塞道，職此之由，且自大錢行而錢法敝，舊行制錢，銷毀殆盡，私鑄新錢，俾於鵝眼環挺矣。市中行使當十大錢一枚，折鐵制錢三枚，若易銅制錢，則可得十枚，薄小如環，字跡不可辨，市人名曰水上漂，曰清混子，曰怪可憐，曰小咸豐，用者甚寡，故亦不多見，貿易往來，所盛行者錢票耳，挾千金入市，頃刻化為紙，而所求無不得，得官尤易，此豈我國家長治安之策哉！此文余前作大錢考時未及引證，吳稼軒咸同間人，所見當屬實事。而以銀易錢買物之論，行之今日，何其同也？（唯今銀價昂值，遠去金價，當易銀為金耳，）若小錢則余幼年尚及見之，自光緒後，即官錢亦彌小，至宣統而不堪入目，殆亦亡國一徵兆矣。北京近日，餓卒尤多，其與幣制有無關係，待研討。

談聲色狗馬

太玄

大都市何以會繁榮？到底靠什麼而繁榮？

有人說：大都市之所以繁榮，完全靠着「聲色狗馬」。觀察上海

的陰暗面，就可以證明這句話的不虛。聲色狗馬，在都市人的心目中，并不算是罪惡，而是十三萬分够味的玩意兒。不但如此，正有若干萬人，靠着這玩意兒，而獲得衣食。更有一些閒人們，靠着這玩意兒，而得享盛名。

事實告訴我們是這樣：

一·二八以前，上海法租界，因為有一八一號，有大同公寓，有利生公司（以上都是賭場），有燕子窩，有土行，有海洛因製造

廠等等，纔能達到那末繁榮的程度。當時，賭場需要特殊勢力替他們撐腰，土行，燕子窩，海洛因，需要有人保鏢。由是閒人們就大吃香起來。

「行行出狀元」，俗語的確不講亂話！有辦法的人，正不必靠着工商業，也可以稱做「大王」。

但是，閒人們既經取得了社會地位，對於這些實際保鏢工作，當然沒有親自出馬的道理。因此，便收羅了許多徒弟徒孫，替他們出力，替他們駐在賭窟等處鎮壓着其他搗亂的勢力，由是彼此的生